

# 《紐約時報》曝光前“神韻”演員張郡格 起訴“神韻藝術團”及李洪志夫婦

【正義真相】編者按：北京時間2024年11月26日凌晨，《紐約時報》發表《前舞蹈演員起訴神韻強迫勞動和販賣人口》稱，前“神韻”演員張郡格起訴“神韻藝術團”強迫勞動和販賣人口，被告還包括李洪志、其妻子李瑞、化名章天亮的龔澍嘉、芝加哥國際銀行。該訴訟要求賠償金額不詳。張郡格的律師正在尋找其他原告加入訴訟。據悉，部分前神韻演員參與訴訟，他們向律師提供了證據。以下是報道中文譯文：

這位前表演者 13 歲時被招募加入“神韻”，他說這個著名的舞蹈團體強迫兒童為其賺錢。

周一（25日），“法輪功”的著名音樂和舞蹈公司“神韻藝術團”的一名前舞蹈演員提起訴訟，指控該團體及其領導人販賣弱勢兒童，讓他們以低薪或無薪工作。

這份長達68頁的訴訟由張郡格在紐約州白原市聯邦地區法院提起，將“神韻”描述為一個“強迫勞動企業”，通過威脅和公開羞辱剝削未成年舞者，賺取數億美元收入。

訴訟稱，“神韻”通過各種手段向其舞者灌輸服從的思想，包括沒收他們的護照、切斷他們與外界媒體的關係、如果他們質疑該團體的做法就譴責他們是中國政府間諜，並對違反規定的人進行公開批評。

張女士說，2009年，她13歲時從台灣被招募加入“神韻”，成為一名舞蹈演員。她一直在該團體演出，直到2020年離開，當時她24歲。

張女士根據一項允許強迫勞動受害者起訴販運者的聯邦法律提起訴訟。

三個月前，《紐約時報》披露“神韻”演員多年來一直在虐待條件下工作。現年 28 歲的張女士是文章中引用的前演員和指導員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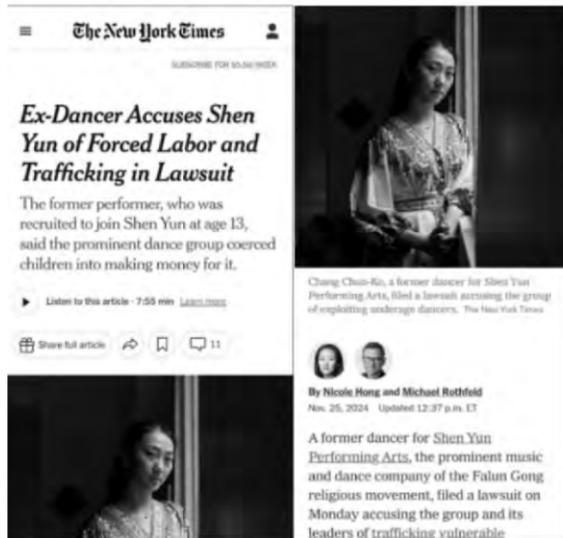


▲擔任“神韻”舞蹈演員時的張郡格。圖源：紐約時報

《紐約時報》上周報道稱，紐約州勞工部已對該公司的勞工行為展開調查，包括其使用兒童演員。

該訴訟要求賠償金額不詳。

張女士是唯一的原告，但她正在請求聯邦法官為該訴訟認定為集體訴訟，以代表更大的神韻演員



▲紐約時報報道截圖

群體。她的律師正在尋找其他原告加入訴訟。

“神韻”在最近5個月的巡回演出中，在五大洲演出了800多次。它舉辦了一場2小時的舞蹈和音樂表演，旨在傳播“法輪功”教義，“法輪功”是一種在中國被禁止的精神修煉，其追隨者受到中國政府的迫害。

“神韻”和“法輪功”的代表周一沒有立即發表評論。他們此前否認有任何不當行為，並表示勞動法不適用於他們的未成年表演者，因為他們是參加“神韻”巡演作為學習機會的學生，而不是雇員。他們說，每個學生都是自願參加“神韻”的。

“當然，有些人離開是因為‘神韻’不適合他們，這完全沒問題，”“神韻”的代表在最近的一份聲明中說。“但絕大多數學生會告訴你這是他們夢想成真，父母們對孩子們的積極變化贊不絕口。”

張女士的華盛頓律師 Times Wang 在一份聲明中表示，對“法輪功”的迫害“並不能成為被告神韻強迫使用童工的正當理由。”

在同一份聲明中，張女士表示，她起訴是為了“確保沒有其他孩子經歷我所經歷的一切。”

每年，數百名表演者都會與“神韻”一起巡演，其中包括大量青少年舞者和音樂家。為了訓練表演，來自世界各地的兒童來到“神韻”總部卡德巴克維爾（位於紐約市西北部）的學校就讀。

和大多數“神韻”演員一樣，張女士從小就是“法輪功”的信徒。父親去世後，她加入了“神韻”，並被告知為“神韻”跳舞是一種神聖的榮譽，因為該團體由“法輪功”創始人和精神領袖李洪志親自監督。

**李洪志和他的妻子李瑞被列為訴訟的被告。**

許多孩子來到“神韻”總部龍泉寺時，幾乎不會說英語，在美國也沒有網絡。訴訟稱，與家人分離後，他們陷入了“一種幾乎涉及舞者生活方方面面的脅迫和控制系統”。

紐約州奧蘭治縣龍泉寺大院的鳥瞰圖，高大背景中矗立著寶塔。

“神韻”的年輕演員們生活和訓練都在紐約市西北部一個有守衛的占地 400 英畝的院落裏。

訴訟稱，他們未經許可不得離開，被武裝警衛關在院落內。他們被禁止閱讀未經批准的新聞媒體，也不得聯繫退出“法輪功”的人。

訴訟稱，張女士曾因私人日記的內容而受到“神韻”領導的斥責。她說，她被允許每周給母親

打一次電話，並被告知她的電話受到監控，並鼓勵舞蹈演員將李洪志和李瑞視為他們的新父母形象。

訴訟稱，儘管“神韻”注冊為非營利組織，但其核心動機是創造收入，包括為李先生和他的妻子謀取個人經濟利益，儘管訴訟除了聲稱他們有保鏢外，沒有提供任何證據。

**張女士還起訴了社區銀行芝加哥國際銀行，該銀行在為神韻兒童演員開設賬戶時，無視“危險信號”，包括他們微薄的報酬，從人口販賣計劃中獲利。**

該銀行代表沒有立即回應置評請求。

訴訟稱，該銀行的創始人是“法輪功”修煉者，與李先生有密切的私人關係。該銀行在伊利諾伊州以外的唯一一家分行位於紐約州傑維斯港，距離“神韻”總部約 15 分鐘車程。

訴訟稱，十多年來，銀行代表被允許前往戒備森嚴的龍泉寺大院為新招募的演員開設賬戶。

這些新招募的演員通常會就讀於龍泉寺內的寄宿學校“飛天藝術學院”，然後進入同一校區的“飛天大學”。但訴訟稱，這些學校提供的教育水平很低，這樣舞者就可以把大部分時間用於為演出做準備，從而確保“‘神韻’藝術團不斷提供強迫童工，而不會受到審查。”

“這些假學校是強迫勞動計劃的掩護，”訴訟稱。

在巡演幾個月的時候，學生們沒有老師。訴訟稱，張女士得到了一台平閱電腦，“並被告知她可以通過觀看情景喜劇《天才小麻煩》來學習英語。”

張女士說，表演者有時會得到過期的牛肉乾和拉面。有一次，張女士因食用這些食物而生病，她被告知李先生給她過期的食物是“為了從內到外淨化自己”，訴訟稱。

**訴訟稱，儘管“飛天”學生享受免費學費、夥食和住宿，但神韻表演者被告知，如果他們退出該團體，他們必須償還獎學金。**

“神韻”還試圖通過詆毀反對該團體的人來阻止學生退出。

訴訟稱，在《紐約時報》引用張女士的話後，“飛天大學”教授龔澍嘉在其 YouTube 頻道上散布“虛假和誹謗性”言論，稱她和她的丈夫是中國政府的代理人，政府為他們在台灣的舞蹈工作室投資。

龔先生化名章天亮，也是訴訟中的被告，他沒有立即回應置評請求。

訴訟稱，違反規定的表演者，例如閱讀漫畫書，有時會在舞台上受到“神韻”領導的斥責，並被迫在“大批判會”上道歉。

訴訟稱，張女士離開“神韻”後，她被診斷出患有**臨床抑郁症和創傷後應激障礙**。最近，張女士得知“神韻”組織了針對她的大規模批判會。

訴訟繼續稱，“神韻”領袖的妻子李女士聲稱“神韻”在台灣有特工監視她，張女士“已經撤回對‘神韻’的指控並後悔提出這些指控——正如本訴訟所示，這與事實相去甚遠。”

作者：Nicole Hong, Michael Rothfeld

來源：紐約時報

積善之德，福有攸歸。請把閱後的《正義真理》版轉贈他人，提防法輪功害人。

# 美司法部等深挖"法輪功"洗錢案 越南同案犯最高判67年

【正義真相】2024年11月18日，美國司法部網站發布公告稱：多部門聯合深挖"法輪功"邪教媒體《大紀元時報》人員所參與的巨額洗錢案。根據指控，若罪名成立，越南籍同案犯黎某將面臨最高67年刑期。中國反邪教網對公告編譯如下：



**Vietnamese National And Member Of Multinational Media Company Charged With Participating In A Scheme To Launder At Least \$67 Million In Fraud Proceeds**

## ▲美國司法部網站公告截圖

美國紐約南區聯邦檢察官達米安·威廉姆斯(Damian Williams)、勞工部監察長辦公室(DOL-OIG)負責美國東北部地區的特別代理喬森納·梅隆(Jonathan Mellone)及美國國務院外交安全局(DSS)負責國內行動的助理局長安德魯·烏魯布萊夫斯基(Andrew Wroblewski)宣布，啟動對黎文雄(音，Le Van Hung，又名Hung Van Le、Van Hung Le)提起替代起訴(Superseding Indictment，指補充完備相關證據後重新起訴)，指控他與總部位於紐約的一家媒體公司首席財務官密謀，參與了一項跨國計劃，洗白至少6700萬美元贓款，為該媒體公司及其相關公司謀利。11月15日，黎文雄被從韓國引渡回美國并移交給聯邦治安法官Ona T. Wang。目前該案已分配給聯邦地區法官馬雷羅(Marrero)負責審理。

聯邦檢察官達米安·威廉姆斯說："根據指控，

黎文雄雖然身處國外，但他與一家媒體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合謀，通過將數千萬美元的欺詐性失業保險金和其他犯罪收益洗白，來為該媒體公司及其相關公司謀利。根據指控，為推進該計劃，黎文雄竊取了美國居民的個人身份來開設和維護金融賬戶，以供洗錢。對黎文雄的指控和引渡反映了本辦公室的持續承諾，即本辦公室會與我們的外國合作夥伴一起，對那些為洗錢提供便利的人員進行執法，即使他們身處國外。"

勞工部監察長辦公室特別代理喬森納·梅隆宣稱："監察長辦公室職責的一個重要部分，就是調查涉及勞工部失業保險計劃的欺詐指控。我們將繼續與執法夥伴合作，以保障美國失業工人的福利。"

國務院外交安全局負責國內行動的助理局長安德魯·烏魯布萊夫斯基則稱："保護美國公民免受國際欺詐計劃以及保護美國公民個人信息和文件(包括護照)，是外交安全局的使命。我們堅定地致力於與國內和國際執法同事合作，阻止犯罪分子密謀實施身份欺詐，并最大限度地保護美國利益。"

根據替代起訴書，相關指控(原文注：以下相關事實描述均視為指控)包括：

從2020年前後至2024年5月前後，黎文雄在一家總部位於紐約的媒體公司(譯注：這指"法輪功"邪教媒體《大紀元時報》)的外國辦事處工作期間，與包括該媒體公司首席財務官(譯注：這指《大紀元時報》首席財務官關衛東)在內的其他人密謀，參與了一項龐大跨國計劃，將至少6700萬美元贓款洗白後轉入該媒體公司及其相關實體名下的銀行賬戶。為推進洗錢陰謀，黎文雄招募并管理共謀者，包括與該媒體公司"在線賺錢"團隊合作的共謀者。除此之外，黎文雄還使用、擁有并轉讓美國

居民個人身份信息和文件，開設和維護用於洗錢欺詐收益的金融賬戶。在其中一個特定案例中，黎文雄指示同謀者致電一家銀行，謊稱該同謀者是某個賬戶持有人，以便銀行解鎖該賬戶，讓黎文雄可以將欺詐性收益從賬戶中轉移出去。



▲前"法輪功"學員在社交媒體X平台上公開的黎文雄照片。圖源：X.com

29歲的越南國民黎文雄被指控犯有一項共謀洗錢罪，最高可判處20年監禁；一項共謀欺詐銀行罪，最高可判處30年監禁；一項嚴重身份信息盜竊罪，可判處2年監禁；一項身份信息盜竊共謀罪，最高可判處15年監禁。

最高可能刑期由國會規定，此處僅供參考，對被告的任何判決須經法官決定。

威廉姆斯贊揚了勞工部監察長辦公室、國務院外交安全局以及紐約南區聯邦檢察官辦公室特工處等部門的出色調查工作，他也感謝了聯邦海關邊境保護局、司法部國際事務辦公室與韓國司法部國際刑事司合作，確保了對黎文雄的逮捕和引渡。

作者：加州俠客(編譯)

## 修練法輪功受害者的故事

### 邪教讓我鏗鏘入獄 鐵窗前悔淚流不盡

【真相故事】"如果沒有走進邪教'法輪功'的陷阱，現在的我本應享受著養花、遛鳥、散步、打太極的退休生活，如果人生可以重新再來一次，我一定不會選擇這條路。"在拘留所裏，回想起深陷"法輪功"泥潭中的過往，我不禁流下悔恨的淚水。

#### 曾經：我是別人羨慕的對象

我叫李偉(化名)，上世紀六十年代出生於一個貧窮的小山村。父母都是老實巴交的農民，并不算富裕的家境讓我從小就知道，要想擺脫貧困，祇能靠自己勤奮好學。經過近十年的努力學習，我考上了一所師範專科學校，畢業後被分配到某縣一所中學任教，成為當時十里八鄉有名的知識分子。

1995年深秋，經人介紹我和妻子張麗(化名)結婚。第二年，兒子順利出生。當時的我家和睦、工作順心、孩子可愛，一切看著都很美好，日子也似乎朝著幸福不斷前行。然而，從2000年開始，我慢慢發現妻子有些不對勁。每到周末，妻子總是不在家，即使在家也是和一些人躲在房子裏不出門。我問他們在做什麼，祇說是"練功""學習""研討"。剛開始我沒在意，但妻子要麼離家不回，要麼閉門不出，幾乎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在了"練功"上，這讓我起了疑心。在我的不斷追問下，妻子這才告訴我，她受父母影響，從1998年底就開始練習"法輪功"，那些來家的人都是她的"徒弟"。之前妻子怕我知道，要麼在其他人家裏練習，要麼小心翼翼地在家私下練習，所以我並沒有注意到。當時我十分震驚，沒有想到妻子竟會和邪教組織"法輪

功"扯上關係。于是我勸說妻子不要再練，奈何她已經走火入魔，絲毫不聽勸解。

我也想過向公安機關舉報妻子練習"法輪功"，但是為了多年的夫妻感情，為了給即將上中學的兒子一個完整的家庭，最終放棄。在多次勸說無果後，我選擇對妻子的行為睜一隻眼閉一隻眼。



#### 靈感：讓我身陷邪教泥潭

2022年底，在參加完單位組織的體檢後，我查出自己得了糖尿病。雖然我一直積極治療，但是效果一直不太理想。2023年下半年，我出現了視力模糊、血壓增高、左腳底部神經性病變等症狀。病情的加重把我折磨得每晚無法入睡，精神時刻處於崩潰邊緣。妻子看我非常痛苦，就讓我試著練一下"法輪功"，說沒準會有效果。起初我是十分抗拒的，但不斷加重的病情讓我難以忍受，于是在她的不斷勸誘下，我就抱著死馬當活馬醫的心態跟著妻子開始練習"法輪功"。

當我慢慢接觸"法輪功"後，逐漸被其歪理邪說蒙蔽洗腦，每天都拿出大量時間"練功"，從剛開始自己在家偷偷練，到陪著妻子出門去"功友"家"切磋交流"，後來甚至自費購買打

印機、U盤等工具制作傳播"法輪功"反宣品，跟妻子去會場、商場、展會中心等人流密集場所散發，進行所謂"弘法"和"講真相"的邪教活動。我在"法輪功"邪教組織中越陷越深，直到在一次傳播反宣品時被公安機關當場抓獲。

#### 如今：幡然醒悟，摒棄邪教

當看到民警在我家中搜查出一份份、一摞摞"法輪功"反宣資料，當面對公安民警對我的訊問，我才猛然意識到，自己竟已經在違法犯罪的道路上走了很遠。直到被捕的那一刻，我才意識到，是"法輪功"讓我一步步身陷囹圄。"法輪功"為我編織的不是"治病""升仙""全家福報"的美夢，它讓我陷入的是鏗鏘入獄、丟失工作、晚節不保的噩夢！

通過公安民警和反邪教志願者的耐心講解，我逐漸明白"法輪功"邪教組織的社會危害，認清了"法輪功"的邪教本質，以及它是如何利用看似"美好"的"教義"來蒙騙群眾的。回首習練"法輪功"的這段時間，我後悔不已，我聽信了"練功不藥自愈"的謊言，導緻病情加重，錯失了最佳治療時機。還有我的嶽父嶽母，他們因為癡迷"法輪功"，在身患心梗和腦梗後仍癡迷李洪志"不去醫院'修煉大法'就能治病"的歪理邪說，堅決不就醫，結果延誤治療病情惡化，最終被病魔奪去了生命。

現在，我想通過自己的切身經歷，告訴那些仍癡迷在"法輪功"邪教組織的人們："法輪功"是摧殘人心、扭曲人格的精神毒品，是侵害社會的毒瘤！"法輪功"讓我丟掉體面的工作，讓我錯失治療糖尿病的最佳時機，讓我原本幸福的家庭瀕臨破碎，希望你們不要再被"法輪功"邪教洗腦，不要落得我這樣的下場！祇有早日脫離邪教、迷途知返，才能真正享受美好的人生！

作者：流雲隨風